

一百一十四年三月核能一廠

除役安全管制資訊

核能安全委員會提供

核能一廠管制措施

一、執行 114 年第 1 季核能一廠除役定期視察暨核安管制紅綠燈(電力系統)專案視察

核安會(以下簡稱本會)於 3 月 3 日至 7 日執行 114 年第 1 季核能一廠除役定期視察暨核安管制紅綠燈(電力系統)專案視察，本次除役定期視察項目包含：(a)核一廠現場拆除作業執行現況查證；(b)核一廠除役期間之安全審查、設計變更與修訂；(c)核一廠邊坡穩定性及防護查證。電力系統專案視察項目則包含：(a)110 年電力視察發現之檢討改善；(b)緊要匯流排、斷路器及電氣設備維護情形；(c)電力設備運轉故障事件管制及相關改善；(d)開關場設備維護情形。前述視察發現之缺失，將要求電廠檢討改善或澄清說明。

二、執行核一廠 1 號機 MSC-4 維護測試週期視察

本會自 3 月 10 日起赴核一廠執行「核一廠 1 號機 MSC-4 維護測試週期視察」。本次核一廠 1 號機維護測試週期作業自 114 年 3 月 10 日開始執行，預定 12 月 31 日結束，實際期程核一廠會依現場作業狀況滾動調整。本會於前述作業期間亦派員進行專案視察，以確認核一廠確實依計畫執行各項維護測試作業，並符合安全及品質要求。